

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书面意见

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将于2023年11月2日召开，我们作为该公司的独立董事将出席本次会议。我们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次董事会的各项议案事前进行了认真细致的审查，现就相关事项发表事前认可书面意见：

一、《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及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的事前认可书面意见

公司事先与我们就推荐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了沟通，我们在对相关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资料进行认真审核后，认为：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合法。经审阅他们的个人简历，未发现上述人员有《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况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等情况。

2、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方式、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3、经了解，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和身体状况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有利于公司的发展，我们同意推荐相关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及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的事前认可书面意见

公司事先与我们就推荐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了沟通，我们在对相关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资料进行认真审核后，认为：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合法。经审阅他们的个人简历，未发现上述人员有《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况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等情况。

2、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方式、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3、经了解，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和身体状况能

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有利于公司的发展，我们同意推荐相关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的事前认可书面意见

公司事先与我们就独立董事津贴事项进行了沟通，在审阅有关材料后，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建议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符合目前的市场水平和公司的实际情况，程序合法、有效，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书面意见签字页）

● 独立董事签字：

The image shows two handwritten signatures in black ink. The signature on the left is stylized and appears to be '李强' (Li Qiang). The signature on the right is also stylized and appears to be '张磊' (Zhang Lei).

2023年11月1日

（本页无正文，为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书面意见签字页）

● 独立董事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李洪' (Li Hong), written in a cursive style.

2023年11月1日